

证券代码：870774

证券简称：华信科技

主办券商：国元证券

安徽华信电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3月31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6年3月27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唐燕飞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已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召开的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选举唐燕飞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自 2026 年 3 月 31 日起至 2029 年 3 月 30 日止。唐燕飞女士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形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，本次选举后，公司法定代表人由原董事长杨善春先生同步变更为唐燕飞女士，任职期限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聘任唐燕飞女士担任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 2026 年 3 月 31 日起至 2029 年 3 月 30 日止，唐燕飞女士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形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聘任范杰先生、李劲松先生和胡亚夕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 2026 年 3 月 31 日起至 2029 年 3 月 30 日止，范杰先生、李劲松先生和

胡亚夕女士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形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胡亚夕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聘任胡亚夕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三年，自 2026 年 3 月 31 日起至 2029 年 3 月 30 日止，胡亚夕女士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形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安徽华信电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安徽华信电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3 月 31 日